

非當面辦理有價證券抵繳同意書

委託人 王大明 同意於 貴公司開設之證券集中保管帳戶內有價證券,抵繳融券保證金或依「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操作辦法」第五十四條規定應補繳之差額時,經 貴公司確認並留存紀錄,本人得以非當面方式辦理。

此致

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分公司

立同意書人(即委託人): 王大明

王大 明印

身分證或法人統一編號: A123456789

信用交易帳號: 1234567

主管: 經辦: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信用 20

108.01 版